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37 公司简称：亿晶光电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亿晶光电	600537	海通集团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党旗	冉艳
电话	0519-82585558	0519-82585558
传真	0519-82585550	0519-82585550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eging-public@egingpv.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68,457,969.57	5,365,941,132.63	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9,368,846.54	1,358,962,804.99	87.6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80,493.55	48,060,945.14	-5.37
营业收入	1,420,160,745.11	1,269,040,782.32	1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67,869.15	103,314,711.28	-6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82,624.22	92,265,983.76	-8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7.94	减少6.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1	-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1	-71.4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48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荀建华	境内自然人	32.634	191,944,585		质押	160,56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745	10,263,335	10,263,335	无	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743	10,250,000	10,250,000	无	0
陈国平	境内自然人	1.739	10,230,833	10,230,833	无	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天迪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739	10,230,833	10,230,833	无	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417	8,333,333	8,333,333	无	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6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366	8,033,333	8,033,333	无	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96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954	5,608,333	5,608,333	无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浙雅4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830	4,881,666	4,881,666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571	3,360,33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6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96号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天迪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上半年，国家对环境改善的力度加大，新能源发展得到进一步重视，国内光伏市场进入新一轮快速发展周期。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机遇，顺应市场形势变化，拓展营销思路，加强内部管控，以创新驱动未来发展，稳健推进战略发展计划。

1）电池片、组件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国内光伏市场需求保持良性发展，国外光伏业务总体呈现平稳发展的态势。公司围绕整体运营战略和管理理念，以市场为龙头，落实市场化管理思想。市场营销方面，集中资源深耕国内市场，同时继续维护欧洲传统市场的持续发展和售后服务，积极挖掘海外新兴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光伏组件销售量达到315MW（不包含自有电站的100MW组件），其中：国内294 MW，国外21MW；生产方面，继续加大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的投入力度，PERC（注：PERC为背钝化发射极电池的英文简称）单晶电池线基本实现满负荷生产，电池、组件的效率得到较大幅度的提升，PERC多晶电池线的开发也取得明显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需要，对组件封装产能适度扩大，结合组件生产线的技术升级改造成果，目前公司组件封装产能达1600MW。

2）光伏电站业务

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公司积极布局光伏电站领域。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建设顺利，目前公司积极与地方政府、电力集团协调，可望近期实现100MW的"渔光一体"电站项目并网发电；在做好已投入运营的5.2MW、5.6MW和13.6MW光伏屋顶电站的日常维护和技术分析评价工作的同时，公司继续挖掘现有公司厂房资源，开展已备案的5.8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工作，进一步提高了企业的后续发展能力；此外，公司于2015年7月与新疆奇台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计划在新疆地区投资建设200MW光伏电站。

3）蓝宝石晶体材料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年产75万毫米4"蓝宝石晶棒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截止2015年上半年累计项目投入1.4亿元。完善、优化了100公斤晶体生长热场系统，晶体生长工艺稳定，100公斤晶体生长的成功率、晶锭取材长度以及长晶能耗等指标方面达国际先进水平。同时，本着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计划在新疆投资总额约25亿元人民币，建设总规模为蓝宝石长晶炉一千台的蓝宝石材料生产项目，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发展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2,016.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91%；营业利润2179.6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6.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26.7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7.80%，主要原因是组件销售市场的调整致使同比销售毛利有所下降、报告期汇兑损失及研发等相关期间费用的增加所致。

3.1 主营业务分析

3.1.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20,160,745.11	1,269,040,782.32	11.91
营业成本	1,173,305,370.51	992,818,354.42	18.18
销售费用	73,251,151.72	45,484,238.51	61.05
管理费用	104,978,828.99	84,149,938.28	24.75
财务费用	53,835,661.40	51,351,075.71	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80,493.55	48,060,945.14	-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893,748.79	-55,791,483.6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8,355,097.39	-148,561,514.87	不适用
研发支出	61,068,675.50	32,006,350.00	90.8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硅片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业务宣传费、运保费、仓储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研发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汇兑损失及利息支出的增减变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买商品支出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及购买理财产品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款。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立项的研发项目材料投入加大。

3.1.2 其他

(1)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核准，公司2015年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2,308,333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2.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7,699,9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6,457,79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1,242,206.00元。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的35.5%，组件出货量（不包含供应自有电站的100MW组件）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的31.5%。由于国内市场的特殊性，光伏电站的安装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度实施，为此，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组件存量约127MW，结合订单情况及材料、半成品的储备量，均可保障全年经营计划的完成。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3.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造业	1,419,395,556.48	1,172,807,738.20	17.37	11.95	18.21	减少4.3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太阳能电池组件	1,091,206,102.50	876,265,077.21	19.70	-4.06	-1.65	减少1.97个百分点
电池片	77,702,710.26	71,907,313.02	7.46	-35.22	-23.54	减少14.14个百分点
硅片	245,581,942.61	222,535,722.72	9.38	5,690.10	5,169.02	增加8.96个百分点
发电业务	4,904,801.11	2,099,625.25	57.19	-9.17	4.72	减少5.68个百分点
合计	1,419,395,556.48	1,172,807,738.20	17.37	11.95	18.21	减少4.38个百分点

注：报告期硅片销售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为开拓国外非欧盟市场，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销售类型所致。

3.2.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1,036,688,144.86	12.47
国外	382,707,411.62	10.56
合计	1,419,395,556.48	11.95

3.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无重要变化。详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3.4 投资状况分析

3.4.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市支行	汇利丰	40,000,000.00	2015年1月28日	2015年4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8,438.35	40,000,000.00	448,438.35	是		否	否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信赢	60,000,000.00	2015年1月27日	2015年5月1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679,890.42	60,000,000.00	679,890.42	是		否	否	募集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存汇盈Ⅱ号	500,000,000.00	2015年1月27日	2015年7月27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1,468,493.15			是		否	否	募集资金	
合计	/	600,000,000.00	/	/	/	12,596,821.92	100,000,000.00	1,128,328.77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5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承诺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报告期，公司分别以50000万元、6000万元、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累计尚未到期的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50000万元，有关详细情况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10。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年	非公开发行	120,124.22	70,180.25	70,180.25	50,126.4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亿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合计	/	120,124.22	70,180.25	70,180.25	50,126.49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120,124.22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182.52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0,180.25万元，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余额50,126.49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否	86,243.00	36,299.03	36,299.03	是	80%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881.22	33,881.22	33,881.22	是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0,124.22	70,180.25	70,180.25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0,126.49万元，随着项目建设的进展，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募投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等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122,103万元	655,660.03	227,659.17	5,064.02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3,000万元	6,357.96	5,180.81	-82.40
常州亿晶太阳能浆料制造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太阳能电池浆料的制造	1,800万元	5,062.4	3,106.23	-49.89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销售	2.5万欧元	573.03	82.32	6.31
内蒙古亿晶光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蓝宝石晶体、晶锭、晶棒、晶片生产销售，光伏工程系统的设计安装施工	2,000万元	1,998.57	1,998.57	0.23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工程、服务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开发、设计、安装、施工、承包项目；新能源项目的咨询、技术研发、投资建设和技术转让、投资管理与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0,000万元	54,457.48	1,005.43	-483.75
香港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单、多晶硅、石英、蓝宝石材料采购，代理货物进出口等业务	1,560万港币	38.99	38.98	-0.71
阿瓦提县碧晶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太阳能发电投资运营、太阳能发电服务、其他发电服务。	1,000万元	1,192.13	185.63	-14.33

3.4.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3.5.1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5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上述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588,179,63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64,699,759.74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留存。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8日，除息日：2015年6月9日。

根据2013年5月17日亿晶光电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股东荀建华等协商变更利润补偿方式及解除原有利润补偿协议的议案》，荀建华、荀建平、姚志中持有的股份分得的股利计入资本公积金。

3.5.2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3.6 其他披露事项

3.6.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2 其他披露事项

2014年8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子公司常州亿晶与江苏省金坛市朱林镇人民政府签订《光伏农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的公告。《框架协议》签署后，协议双方依照协议约定积极推动相关工作，在后续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与协议对方在交易细节中未能达成一致，现由于《框架协议》已到期，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框架协议》。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9家。与上年相比，本报告期因股权出售而减少和静旭双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和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家。详见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第九节财务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董事长：荀建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39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荀建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5-041。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0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该次会议于2015年8月14日在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2人，监事杨丹因身体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姚伟忠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慎审核，认为：

1. 《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监事会同意按时披露《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5-041。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目的在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此议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1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2,308,333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2.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77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645.7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124.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7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4SHA202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70,180.25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0,180.25万元（包括置换金额），募集资金余额为50,126.49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公司2013年10月18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2015年1月，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市华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市支行、中信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的履行也不存在问题。截至2015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合计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金坛市华城支行	8420120401201000000 1592	募集资金账户		27,862.33		27,862.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营业部	32001626436052510692	募集资金账户		203,041.29		203,041.29
中信银行金坛支行	7358710182600014547	募集资金账户		29,864.26	679,890.41	709,754.67
中国农业银行金坛市支行	10625001040228861	募集资金账户			271,661.54	271,661.5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营业部	32001626436052510685	募集资金账户		52,590.74		52,590.7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营业部	32001626436049008202	募集资金理财账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313,358.62	951,551.95	501,264,910.5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124.2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80.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180.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否	86,243.00	86,243.00	36,299.03	36,299.03	42.02	2015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881.22	33,881.22	33,881.22	33,881.2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124.22	120,124.22	70,180.25	70,180.2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820.4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专项审核报告》（XYZH/2014SHA2011-1-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承诺在合理规划资金使用并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截止2015年6月30日累计尚未到期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5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5年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决定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部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一般流动资金账户。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3000万元。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5-04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晶光电"或"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核准，公司于2015年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02,308,333股，每股价格人民币12.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77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645.78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124.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7日全部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4SHA2020号《验资报告》。

2015年1月，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及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市华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市支行、中信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无前次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86,243	86,243
2	补充流动资金	36,527	36,527
合计		122,770	122,770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由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负责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市场情况及自身发展需求以银行贷款、自有资金等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2015年1月1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增资86,243万元，增资资金用于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建设。

2、2015年1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820.4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0,180.25万元（包括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余额为50,126.49万元（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目前，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按计划实施中，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无前次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本次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度要求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15年8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其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目的在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此议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有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20,00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上，湘财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四）保荐机构湘财证券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4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金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8月19日起，参与中金公司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由中金公司代销的所有基金产品，包括已发行的以及将来发行的产品。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二、活动时间

自2015年8月19日起，投资者在中金公司申购上述适用基金产品享有费率优惠，结束时间以中金公司公告为准。

三、费率优惠具体内容

投资者通过手机、网上、柜台等交易方式在中金公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业务，其中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中金公司代销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已发布费率优惠公告的，如与本公告内容不一致，自2015年8月19日起，以本公告为准。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认购、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中金公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和流程以中金公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中金公司的最新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1166

网址：www.cicc.com.cn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08月14日起，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采用"指数收益法"对停牌股票"碧水源（300070）"进行估值。待碧水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0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关于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增加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代销业务安排，自2015年8月18日起，建设银行将代理华富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1086）的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该基金披露的公告。

投资者可在建设银行各指定网点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建设银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021-50619688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15-048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15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300026 证券简称：红日药业 公告编号：2015-096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5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15-075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湖北广电"，证券代码000665）已于2015年5月25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5月25日、2015年6月1日、2015年6月8日、2015年6月15日、2015年6月23日、2015年6月30日、2015年7月7日、2015年7月14日、2015年7月21日、2015年7月28日、2015年8月4日、2015年8月11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2015-048）和《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2015-050、2015-052、2015-053、2015-060、2015-063、2015-067、2015-068、2015-07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如下：

1、由于前期A股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进程受到一定影响。但是，在公司的持续大力推进下，目前已初步确定8-10家投资者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

2、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预计为40亿元人民币左右；

3、拟定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全省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等项目。目前，上述募投项目论证工作已基本完成。

上述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内容为准。

公司本次非公发行进程虽然受到前期A股市场异常波动的影响，但公司及中介机构仍在全力推进此事，正抓紧与投资者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达成一致，确定最终发行方案，并力争在2015年8月底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非公发行相关议案并复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湖北广电"，证券代码000665）自2015年8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公告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0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5-050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好莱客，证券代码：603898）已于2015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初步评估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2015年7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3），于2015年8月7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8），于2015年8月11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9），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经公司与相关各方研究论证，本次标的交易方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项目涉及的领域为互联网家居，初步确定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或现金购买的方式参股标的公司股权。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的交易标的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尚在研究论证中，公司先行组织协调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待调查评估初步完成后视重组进展情况再与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签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服务协议。目前，公司已与上述中介机构签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保密协议。

因相关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中，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8日